

# RoboMaster2017 分区赛 FAQ 汇总

凡是参加RoboMasters2017的参赛者应遵守相关规则，规范参赛行为。RoboMaster2017机器人对抗赛的主要参赛规范文件为《第十六届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s 2017比赛规则手册》、《第十六届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s2017场地说明手册》、《第十六届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s 2017裁判系统用户手册》（均以组委会官方发布的最新版本为准。）

分区赛比赛期间，为了让全体参赛者更加容易理解规则，推进比赛正常进行。组委会将针对参赛队伍反馈在RM论坛FAQ板块上发布FAQ用于解释规则。FAQ通常有两种方式：

1. 摘取最新版本规则手册文字，并将原有文字修改后用于补充说明规则。
2. 增加新的条例和注释。

全体参赛者解读规则时，最新版本的FAQ文件比前述规则说明手册有更高的优先级。FAQ文件中涉及的规则改动将在分区赛后更新入比赛规则手册。

## 5月9日 FAQ

### 2.2.1 通用技术规范

光学手段：**具备重力投弹装置的空中机器人可安装一个激光瞄准器；英雄机器人、步兵机器人和基地机器人具备发射机构装置后才可安装激光瞄准器，每个发射机构最多搭配 1 个激光瞄准器。**

### 4.3.3.1 三分钟准备阶段

三分钟准备时间内，双方队员将己方机器人置于启动区范围内，**不可将参赛机器人的任意部分放置在障碍库内。**检查与机器人直接连接的官方设备及参赛机器人是否有问题。

### 4.3.5.2 小组单循环赛排名规则

排名按照如下从 1 到 4 的顺序，优先级从高到低，高优先级的条件决定比赛结果：

- 1、小组总积分高者排名靠前。若几队间的总积分并列相等，则比较并列队伍**小组赛中所有场次累计的总基地净胜血量**；
- 2、小组中总基地净胜血量高者排名靠前。若总基地净胜血量相等，则比较并列队伍**小组赛中所有场次累计的总全队净胜血量**；
- 3、小组中总全队净胜血量高者排名靠前。若总全队净胜血量相等，则比较并列队伍**小组赛中所有场次累计的总伤害血量**；
- 4、小组中总伤害血量高者排名靠前；

如果按照以上规则仍有两支或两支以上的队伍并列组委会安排并列队伍两两加赛 1 局。

## 5月11日 FAQ

### 2.2.1 通用技术规范 & 附录一

**所有实际参赛机器人的遥控器必须使用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遥控器产品。**

### 2.2.1 通用技术规范 & 2.9 补给站机构

禁止补给站机构使用胶带等黏性物体固定在战场地面上。若出现损坏补给站区地面的黄黑胶条等行为，将按破坏场地处理，当局直接判负。

### 2.4 基地机器人

禁止基地机器人安装遥控器；赛前检录时，为了方便检录测试暂时安装遥控器和接收机。但是检录结束后，必须当场拔除接收机。一旦在比赛过程中发现基地机器人使用遥控器，将视为作弊处理。

#### 4.3.3.2 操作手

1.操作间内的队员之间可以互相交流，操作间内队员可以通过官方提供的设备向飞手发送单向的语音命令。飞手不得与操作间队员实时对话交流，飞手操作间的裁判会对这种行为发出口头警告，不服从裁判的口头警告将直接罚下空中机器人，不服从判罚的一方当局直接判负；三分钟准备阶段，飞手需要在边裁的协助下检查通信设备的工作情况；

2.操作间的所有操作手必须配戴组委会提供的耳机以便接受主裁判发来的指令。凡是不佩戴耳机的操作手将会受到口头警告，不服从口头警告的将直接罚下该操作手所操作的机器人。

3.操作间的操作手人数必须跟实际需要操作的地面机器人数量一致，一个操作手只能操作对应的一个机器人。如参赛队只有4部需要操作的地面机器人，则操作间只能有4名操作手，否则按作弊处理。

4.操作间没有安排额外的电源，操作手必须自行携带电源给自备的设备供电，否则按破坏场地道具处理。

#### 4.3.4.2 犯规

17mm弹丸初始速度超限，超过限定值10%以内（包括10%），则扣除本机器人总血量的10%；超过限定值10%~20%（包括20%），则扣除本机器人总血量的20%；超过限定值20%以上，则扣除本机器人总血量的40%；

42mm弹丸初始速度超限，超过限定值10%以内（包括10%），则扣除本机器人总血量的2%；超过限定值10%~20%（包括20%），则扣除本机器人总血量的5%；超过限定值20%以上，则扣除本机器人总血量的10%；

5月13日

### 2.2.1 通用技术规范

参赛队不得在机器人的结构上粘贴任何外形与检录时组委会工作人员在装甲模块上贴的标示数字贴纸相似的贴纸，机器人的结构上的其他装饰贴纸或装饰物也不得包括明显的数字。违反此项要求的机器人无法通过检录。

#### 4.4.1 比赛结果确认

一场比赛结束后，红/蓝双方队长或队长指定的代表需在 5 分钟内到裁判席签字确认比赛成绩。如果队长或队长指定的代表在 5 分钟内未到裁判席签字，也未提出申诉，则视为默认当场比赛结果。参赛队签字确认成绩之后，则不能提起申诉。

#### 4.4.2 申诉

因为申诉成功导致的加赛结束后，赛后同样可以提出申诉（称为“继续申诉”），但是不管申诉成功与否都将消耗掉申诉机会。另外，由于继续申诉将严重影响随后的赛程安排，继续申诉必须由队长和指导老师两人同时提起（两人同时在申诉表上签字），继续申诉的证据/辩护材料提交有效期缩短至申诉提出后 30 分钟。如时间超出“证据/辩护材料提交有效期”，则仲裁委员会不接受证据/辩护材料，此次申诉失败，维持原比赛结果。组委会将在继续申诉提出后 1 小时内 在申诉表上给出最终仲裁。

